证券代码: 872020

证券简称: 手盟网络

公告编号: 2017-019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 手盟网络

股票代码: 8720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恒

通大厦 416-429 室

股份变动性质: 增持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变动日期: 2017年12月5日

公告编号: 2017-019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 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编写。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 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内容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增持股份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	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2
附表:	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 第一节 释义

公告编号: 2017-019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挂牌公司、公司	指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 以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共计 2,100,000 股,持股比例由 0.00%变 化为 10.00%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如出现股份比例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非计算错误。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公告编号: 2017-019

###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94MA1NR3NQ4C

法定代表人: 赵朗希

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恒通大厦

416-429 室

成立时间: 2017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5日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 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所持股份性 质及性质变 动情况	股东股份 变动达到 规定比例 的日期	权益变动方 式
宿迁新 影人投	武汉手 盟网络	人民币 普通股	0	0.00	无限售条件 股份:	2017年12 月5日	通过股转系 统的协议转

公告编号: 2017-019

资管理 有限公 司			0 有限售条件 股份:	让
· ·			0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 第三节 增持股份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增持流通股合计 2,100,000 股,占手盟网络总股本的 10.00%。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增持,并通过股转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交易各方之间经过协商,以协议转让方式交易。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公告编号: 2017-019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0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前,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手盟网络0股。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通过股转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流通股合计2,100,0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手盟网络2,100,000股,占手盟网络总股本的10.00%。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股权转让系股东自愿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	增持/减	寺前情况			增持/减扌	寺后情况
义务人	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 例 (%)	股份数 量(股)	动达到规定 比例的日期	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 例 (%)
宿迁新影 人投资管 理有限公 司	0	0.00	2,100,000	2017年12 月5日	2,100,000	10.00

三、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章咏先生、曾新乾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 手盟网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咏先生转让 1,68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新乾先生转让420,000 股,给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后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手盟网络2,100,000 股,占手盟网络总股本的10.00%。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股转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 增持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流通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 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公告编号: 2017-019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 秘书办公室
  - 2、联系电话: 020-38353818
  - 3、联系人: 黄崧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6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7年12月6日

# 附表: 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武汉手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	艮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武汉市			
股票简称	手盟网络		股票代码	8720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名	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在均	<b>上</b> 宿迁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増加■減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公众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b>为</b>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 ■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 □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 □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	议转让     □ 继承       □ 市交易     □ 赠与       □ 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 及占公众公司已发	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行股份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 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合计变动数量: <u>2,1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10%</u>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 份是否其丧失控股	医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 <sup>2</sup> 股东地位	有的公司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哲权益的问题	图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	公司和股	法 是□ 石	5□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哲公司的负债,未解 损害公众公司利益	至□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是□ ~	≦■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宿迁新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17年12月6日

公告编号: 2017-019